

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文件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株建联字〔2021〕29号

关于全面推行工程总承包全流程电子化 招投标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有关单位：

为认真落实省委第六巡视组关于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专项巡视整改要求，我市已与省住建厅、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接，完成全省“交易一张网”中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标准工程总承包电子交易系统”调试、测试和演示，具备正式上线运行条件。现就我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工程总承包招标项目全面推行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新挂网的适用于《湖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总承包招标评标暂行办法》（湘建监督〔2021〕36号）的工程建设项目全面试运行电子标+纸质标“双轨制”（试

运行期限：即日起—2021 年 12 月 31 日）。试运行期间如若存在招标文件电子标和纸质标不一致或出现因电子标系统原因无法运行等特殊情况，以纸质标资料为准；若试运行正常，将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对新挂网适用于湘建监督〔2021〕36 号文件的工程建设项目正式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取消纸质标。

特此通知。

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 年 11 月 24 日



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1 年 11 月 24 日印发